

新北市立聯合醫院申請病歷資料委託申請或領取委託書

本人_____因故未能親自申請領取，特委託_____

先生/女士持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，向 貴院代為申請領取上述資料。

委託人

姓 名：_____ 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

受託人

姓 名：_____ 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

※為保障病人權益與隱私，代辦申請或領取時請備妥相關證件：

- 一、 本人(或法定代理人)未能親自申請或領取病歷資料者，均需填寫委託書。
- 二、 受委託人申請或領取應出具(1)委託人本人身分證件正本；(2)受委託人身分證件正本；(3)委託人出具之委託書。
- 三、 未婚之未成年病人由法定代理人申請或領取應出具(1)法定代理人身分證件正本；(2)法定代理人與病人關係之證明文件(戶口名簿或病人身分證件正本)。
- 四、 未婚之未成年病患由受委託人申請或領取應出具(1)法定代理人身分證件正本；(2)法定代理人與病人關係之證明文件(戶口名簿或病人身分證件正本)；(3)法定代理人之委託書；(4)受委託人身分證件正本。
- 五、 此代理行為視同本人行為，並由本人承擔一切法律責任。